附件1

第23届“四川青年五四奖章”人选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一寸照片 |
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学历 |  |
| 户籍地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职业 |  |
| 本人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学习和工作简历 | （从小学填起，包括出国留学、进修等经历） |
| 曾获表彰奖励情况 | （只填写市厅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） |
| 担任社会职务 | （只填写担任市级及以上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以及群团组织领导职务情况） |
| 主要事迹 | （主要事迹不超过500字，另附2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人选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市级青联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市级团委意见 | （注：需注明“同意推荐”，并加盖公章；若是公众推荐，请由推荐人填写推荐理由；若为自荐，请本单位团组织或居住地团县（市、区）委注明“同意推荐”，并加盖公章） |

说明：1. “政治面貌”请填写准确（具体分为：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共青团员、民革党员、民盟盟员、民建会员、民进会员、农工党党员、致公党党员、九三学社社员、台盟盟员、无党派人士、群众）。

2.“学历”请填写取得的最高学历（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大学专科、大学本科、研究生）。

3.“职务”请填写本人所在工作单位现担任的最高职务，包括专业技术职务。担任双重职务的请同时填写，如“总经理、党组书记”、“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党组副书记”等。